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02-23976949
聯絡人：翁如慧
聯絡電話：02-23976704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台顧字第0960185221B號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（185221B.TI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徵求事宜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96年11月23日台顧字第0960171084C號令訂定發布之本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以培育大學校院奈米科技人才為目標，每案最高補助額度新台幣50萬元，補助經費編列以經常門業務費為原則，學校至少應有本部補助款10%之配合款，計畫詳細內容、經費編列、撥付及支用等原則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請於97年1月25日前，備妥97年補助計畫申請書1式7份（含電子光碟片7份），以郵戳為憑，逕寄所屬區域中心。信封上並請註明申請本部「補助大學校院推動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」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灣大學（應力所沈教授弘俊）、國立清華大學（材料系吳教授泰伯）、國立中興大學（機械系王教授國禎）、國立成功大學（微奈米中心林教授仁輝）、國立東華大學（物理系柯教授學初）、國立中興大學（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薛教授富盛）、本部顧問室

96/12/17
07:53:12



裝

訂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